

《空大人文學報》稿約

103 年 03 月 19 日本系 102 學年度下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 年 03 月 08 日本系 105 學年度下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8 年 03 月 13 日本系 107 學年度下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學系為加強研究水準，提昇學術地位，特發行「空大人文學報」（以下稱本學報）。
- 第二條 本學報為學術性之定期發行刊物，學報內容以文學、歷史學、宗教與哲學、傳播、藝術及外語等六大類領域相關之學術論著或實務之個案案例研究為主。
凡本校專、兼任教師（含職員）、大專院校教師及博士研究生學術研究成果屬以上各類者，歡迎惠賜大作。來稿字數，中、日文以不超過 25000 字為原則（含中英文摘要、關鍵詞及圖表），英文以不超過 A4 紙 30 頁為原則。
- 第三條 本學報編輯委員，視來稿專業內涵，聘請兩位專家學者採匿名審查制。
- 第四條 本刊著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本刊享有著作財產權；日後非經本學報書面同意，不得轉載，但作者將其個人著作結集出版不在此限。
- 第五條 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經本刊收錄後，同意授權本刊得再進行重製或透過網路提供瀏覽、下載、列印等服務。（如授權書所載）
- 第六條 本學報致贈作者該期紙本 1 冊、抽印本 10 份，不另支稿酬。
- 第七條 來稿請標明中、英文篇名及作者之中、英文姓名。全文請提供與 Microsoft Word 相容之文稿電子檔。
- 第八條 來稿請附個人簡介（註明所屬學校、機構及職稱），並附通訊地址、電話、傳真或電子郵件等聯絡資料。
- 第九條 本學報年出一期，每年六月底截稿，十二月出版。
- 第十條 來稿請依學術論文格式撰寫，引用書名請打《》，篇章請打〈〉，譬如《莊子》〈逍遙遊〉。引用原文，請低三格。文中附註，採隨文註。西式論文請以 APA 的參考書目格式撰寫。
- 第十一條 來稿請寄「新北市蘆洲區（24701）中正路 172 號國立空中大學人文學系」收。